

兴县司法局文件

兴司发〔2023〕25号

兴县司法局 关于参加第二十二期“行政执法大讲堂”活动的 通知

县直各相关单位、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夯实行政执法制度建设“四梁八柱”，充分发挥制度促进规范、保障执法作用，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按照省司法厅、市司法局安排，需组织全县执法（监督）人员等参加“行政执法大讲堂”第二十二期线上培训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培训时间

2023年7月25日上午9:00—11:30

二、内容及师资

课 程：行政执法的基本制度

主讲人：马春生 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律师

三、培训对象

全县行政执法（监督）人员，拟申领行政执法证件的人员。

四、培训方式

此次活动采用网络直播方式进行，微信扫码进入课堂，二维码链接详见附件。线上课程保存期限为 30 天，课程结束后，可在评论区下载课件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1. 请各单位采取适当方式组织学习，为保证学习效果，请所有学员在线上评论区签到。

2. 请各执法单位务于 8 月 8 日前将参加培训小结加盖公章扫描发送县司法局邮箱，同步提交至少 3 副现场学习照片。

联系人：白 娟 15135256714

王 霞 18406505071

电子邮箱：xxzfxtjd@163.com

附件：第二十二期“行政执法大讲堂”线上培训二维码



附件：

第二十二期“行政执法大讲堂”
线上培训二维码



